

灵武市郝家桥镇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郝家桥镇深入贯彻自治区、银川市、灵武市政务公开相关文件要求，围绕群众关注的重点政务信息，以为人民服务为宗旨，以建设服务型政府为目标，坚持制度引领，信息公开透明，切实保证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监督权。

本年报根据《关于做好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的通知》要求，由郝家桥镇负责编制。包括 2018 年郝家桥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概述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八个方面具体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与不足以及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改进措施和工作计划四个部分，并附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（2018 年度）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政务公开概述

我镇严格按照市委、市政府的工作要求，结合政府办《关于印发灵武市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、《关于印发灵武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等相关文件精神，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工作，进一步规范了政务

公开内容和细则。

一是完善政府信息。为了建设公开透明服务型政府，方便群众办事，2018年在政务网站上完善了郝家桥镇人民政府基本信息、郝家桥镇党委领导班子分工内容的公开；根据要求填报《灵武市郝家桥镇惠民地图信息表》和《灵武市郝家桥镇政务服务机构电子地图基础数据》。

二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。为了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，更好地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，规范政府公权力运行，郝家桥镇编制了《灵武市郝家桥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，以更好地为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提供涉农政府信息公开服务，对郝家桥镇政府信息公开情况从公开范围、公开形式、公开时限等方面内容进行了说明；编制了《灵武市郝家桥镇政务公开基本目录》，对政府信息的公开内容、公开属性、公开类型、公开栏目等进行了较为系统的分类和规范；完善修订了《灵武市郝家桥镇人民政府行政权力和责任清单（第一批）》，对镇政府行政权力和责任范围进行了说明。

三是进行业务培训学习。2018年，我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参加分别由银川市、灵武市政务公开办公室组织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3次。培训学习过程中注重实际操作，针对个人提出的具体问题都逐一进行了分析解答，增强了相关业务内容的理解，提高了相关工作的规范性。

二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郝家桥镇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01 条。其中通过政府网站公开机构职能类信息 4 条，部门文件类信息 200 条，财政资金类信息 9 条（包括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、涉农资金补贴），重点建设项目类信息 23 条，重点工作类信息 16 条，扶贫工作类信息 57 条，社会救助类信息 4 条，征地拆迁类信息 7 条，建议提案办理情况信息 5 条，回应关切类信息 8 条，以及通过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模式办理发送通知、公示类信息 468 条。

主要对涉及政府工作的包括机构概况、计划方案、决策信息、规范性文件、工作动态、财政、政府采购与工程招投标、人事信息、监督检查、结果公示等方面信息在内的各项内容依法依规，利用政府网站、灵武三化一满意平台、政务微博、公示栏等方式向群众进行公开，贯彻建设政务阳光、公开透明的服务型政府。

主动开展政务公开活动，于 2018 年 12 月组织市、镇两级人大代表、各站所负责人及各村开展视察活动，共计 80 余人参加活动，活动视察政府重点工作暨听取政府及各站所工作汇报评议会，进行政务开放参观活动。

（二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

2018 年，我镇在政府网站上对政府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共 96 条，其中包括公开发布的《灵武市郝家桥镇农村集体资产

清产核资工作报告》、《关于成立郝家桥镇 2018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实施领导小组的通知》、《关于成立狼皮子梁地区兴旺村等 6 个村土地确权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》等涉及到财务、农田水利建设等方面重点工作的信息 16 条；

“美丽村庄”建设、设施农业建设等重点建设项目类信息 23 条；整村推进脱贫销号道路硬化工程、贫困村道路及设施农业建设等涉及扶贫工作的信息 57 条。

（三）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工作

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我镇民生服务大厅共计接待群众咨询 10800 件。按照市政务服务中心“不见面马上办”工作推进要求，在全镇 21 个行政村全面推行“不见面，马上办，就近办，一次办”，通过政务服务等各途径为民办事项目办理量总计 13606 件，其中政务云平台办理量 12074 件，三化一满意平台 1532 件。

（四）各级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2018 年，我镇共办理各级人大代表建议 4 条，并将结果通过政府网站和公示栏进行公开；无政协提案。

（五）政策解读情况无

（六）回应社会关切情况

2018 年通过政府网站公开群众关心的热点领域问题文件 8 条，政府主要负责人通过电视问政的形式回应群众热点 2 次，无其他回应热点舆情情况。

（七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无

（八）完善公开制度机制建设情况

2018 年根据政府办相关文件，我镇坚持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对要公开发布的政府信息采取线下公示栏、线上结合政府网站、三化一满意平台等方式及时向群众进行公开，增加政务公开透明度，提升干部群众知晓率；同时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，注重合理、合法、合规公开。

三、存在问题与不足

（一）公开时间节点把握不够。由于部分文件存在等待批复等原因，存在未能全部及时进行公开的问题。

（二）公开形式单一。目前政府信息公开形式较为单一，主要依托公开栏、政府网站和三化一满意平台进行，对于新媒体运用不充分，缺乏对微博、微信“两微”平台的合理利用。

（三）公开工作制度化建设不足。尽管目前对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有所提高，但是依旧没有形成制度化、标准化、常态化的工作机制。

四、2019 年工作计划

（一）完善政务公开制度机制。在目前政务公开工作的基础上，针对现行的公开工作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总结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，形成标准化、规范化、系统化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。

（二）把好政务公开时间关、内容关。加强对政务公开制度、

要求的学习，更加严格地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等制度，及时把握公开内容的梳理和动态扩展以及公开时间节点等问题，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水平，确保政务公开的及时性、准确性，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。

（三）增加政务公开形式多元化、多样性。充分利用互联网、新媒体方式的多样性，结合政府工作，合理使用政府网站、“两微”平台，扩大政府影响、宣传力，增加干部群众对政治生活的参与度；办好 2019 年政务公开日活动。

灵武市郝家桥镇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情况统计表

统计指标	单位	统计数
一、主动公开情况		
(一)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(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)	条	801
其中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	条	0
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	件	0
(二)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		
1.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2.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333
3.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4.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5.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468
二、回应解读情况		
(一)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(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)	次	2
(二)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		
统计指标	单位	统计数
1.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	次	2
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	次	2

2.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	次	0
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	次	0
3.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	篇	0
4.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	次	0
5.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	次	0
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		
(一) 收到申请数	件	0
1. 当面申请数	件	0
2. 传真申请数	件	0
3. 网络申请数	件	0
4. 信函申请数	件	0
(二) 申请办结数	件	0
1. 按时办结数	件	0
2. 延期办结数	件	0
(三) 申请答复数	件	0
1.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	件	0
2. 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0
统计指标	单位	统计数
3.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件	0
4.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0

其中：涉及国家秘密	件	0
涉及商业秘密	件	0
涉及个人隐私	件	0
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 安全和社会稳定	件	0
不是《条例》所指政府信息	件	0
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	件	0
5.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	件	0
6.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	件	0
7.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	件	0
8.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	件	0
四、行政复议数量	件	0
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	件	0
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	件	0
（三）其他情形数	件	0
五、行政诉讼数量	件	2
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	件	0
统计指标	单位	统计数
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	件	0
（三）其他情形数	件	2

六、举报投诉数量	件	0
七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	万元	0
八、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		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	个	1
（二）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	个	0
（三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	人	2
1. 专职人员数（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）	人	0
2. 兼职人员数	人	2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（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经费）	万元	0
九、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		
（一）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	次	0
（二）举办各类培训班数	次	0
（三）接受培训人员数	人次	3